

省对市县专项转移支付整体绩效目标表

(2018 年度)

专项名称	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 （省级福彩公益金）		县级主管部门	岚皋县民政局
资金金额	年度资金总额			
	其中：中央补助			
	省级补助		3.7	
	地方资金		按规定安排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通过发放对医疗补助金，对优抚对象参保参合缴费，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，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，优找对象包括残疾军人，三属、在乡老复员军人，带病回乡退伍军人，参战人员等。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	946人
		质量指标	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医疗补助资金发放时间	按县政府有关规定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	有效改善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促进社会和谐	效果显著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优抚对象满意度	≥90%

2018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考核表

专项名称	殡仪馆设备购置			
县级主管部门	岚皋县财政局			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省级资金	5		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：改善殡仪馆火化炉、焚烧炉、殡仪车、消烟除尘、防腐整容灌注设备等设备，达到环保要求，提升报务能力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资金使用率	100%
		质量指标	资金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	100%
		时效指标	拨付资金时间	按照预算执行进度拨付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服务功能完备	提高殡葬机构服务质量，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殡葬需求，减少污染排放，保护生态环境。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辖区人民群众的满意度	满意率达到90%以上

2018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考核表

专项名称	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			
县级主管部门	岚皋县财政局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省级资金	11.931		
年度总体目标	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意见》，《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，保障好全县6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权益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资金使用率	100%
		质量指标	资金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	100%
		时效指标	拨付资金时间	按照预算执行进度拨付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兜底保障	对父母双方长期服刑在押或强制隔离戒毒；父母一方死亡或失踪，另一方长期服刑在押或强制隔离戒毒；父母双方重残、重病；父母一方死亡或失踪，另一方因重残或重病无力抚养的儿童100%安排基本生活保障。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对康复、监护、生活、服务等满意。	1. 建立完备的信息台账，做到一人一档。2. 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精准关爱，提高生活质量。3. 及时做好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基本生活补助。